

同文馆·北京大学应用伦理学丛书

生物学与 基督教伦理学

〔英〕斯蒂芬·R.L.克拉克 著 李曦 译

Biology and
Christian Ethics

Stephen R.L.Clark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同文馆·北京大学应用伦理学丛书

生物学与 基督教伦理学

〔英〕斯蒂芬·R.L.克拉克 著 李曦 译

Biology and
Christian Ethics

Stephen R. L. Clark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01-2003-765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生物学与基督教伦理学/(英)斯蒂芬·R.L. 克拉克著;李曦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11

(同文馆·北京大学应用伦理学丛书)

ISBN 7-301-11115-0

I. 生… II. ①克…②李… III. 生物学-关系-基督教伦理学
IV. ①Q81-05②B9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17926 号

Biology and Christian Ethics, translated from Stephen R. L. Clark, the first edition.

©Stephen R. L. Clark 2000

First published in 2000 b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This edi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Translated by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from the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version.

Responsibility of the accuracy of the translation rests solely with the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and is not the responsibility of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书 名: 生物学与基督教伦理学

著作责任者: [英]斯蒂芬·R. L. 克拉克 著 李 曦 译

特邀编辑: 司翠华

责任编辑: 王立刚

标准书号: ISBN 7-301-11115-0/B·0381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 pkuwsz@yahoo.com.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出版部 62754962

编辑部 62752025

印刷者: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mm × 980mm 16 开本 19.5 印张 300 千字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0.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邮箱: fd@pup.pku.edu.cn

总 序



任何一门学科都是根据其关注的问题来定义的。依据今天的学术习惯,伦理学这门学科被划分为三个子领域,元伦理学、规范伦理学和应用伦理学。规范伦理学试图回答这样一些一般性的问题:什么样的生活是最值得过的?行为对错的标准是什么?历史上的主要道德体系,如功利主义、义务论和美德理论,都属于规范伦理学范畴。20 世纪上半叶,对语言的兴趣刺激了元伦理学的发展。肇始于对伦理判断的语言学分析,元伦理学由对道德语言的意义的研究扩大到对道德的性质的探索。这样,与传统的规范伦理探究不同,元伦理学更关心一些高阶的问题,如道德是客观的还是相对的?道德规则来自哪里?我们何以获取道德知识?这些问题显然比规范伦理问题更抽象和远离实践。但是,每个时代都有特定、急迫的、与社会实践紧密相关的、富有争议的道德议题,正是对它们的探索形成了应用伦理学这个分支。

“应用伦理学”的名称的出现是晚近的事情,但它的思想却与伦理学这门学科一样久远。在西方哲学史上,许多重要的哲学家,如泰勒斯、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奥古斯丁、阿奎那、休谟、康德、黑格尔、马克思、边沁、密尔、西季微克等,都留下了关于应用伦理问题的著述。中国的古典著作中同样有丰富的应用伦理思想。在 20 世纪之前,主要的应用伦理问题涉及到战争的正义性、妇女的地位、自杀的正当性、同性恋、刑罚与死刑等等。

今天,传统的道德难题依然困扰着伦理学家,当代的问题层出不穷。20 世纪目睹了两次世界大战、科学技术的广泛运用、各种宗教和文化的碰撞、环境和生态的急剧变化。这些事件和变革引发的道德议题,在深度和广度上,无法用过往的历史来比拟。频繁出现在应用伦理学文献中的引起深刻争议的当代问题有:动物的权利和福利问题、环境与生态问题、大规模杀伤武器与军备竞赛问题、医学和生命伦理问题、当代科技(如计算机和互联网)引发的伦理问题(如隐私、知识产权)、各种职业和行业中的伦理问题、贫富

差别与社会公正问题、国际关系问题等等。毋庸置疑,这些大问题中包含着许许多多小问题,有些问题带有鲜明的宗教和文化特色,但是,大部分都是有很强普遍性的问题,是每个社会 and 群体都要面对的。

在西方,特别是在英语国家,应用伦理学领域在过去的数十年间产生了大量的论文、专题文集和专著,应用伦理学作为一门重要的学科已经进入大学的课堂。近年来我国也有一些大学设置了相应的课程并展开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这套丛书,旨在进一步推进我国的应用伦理学教学和研究。同时,我们相信,除专业人士外,一般读者也会受益于这套丛书的出版。

程 炼

2006年7月27日

作者序

xiii



我的第一部广义的哲学作品是对亚里士多德伦理学的一个研究(《亚里士多德的人类》),这个研究是依照他的生物学而进行的。我第二部作品是一个热情洋溢的关于非人类动物的道德地位的研究(《动物的道德地位》),而我的第三部作品是依照当前的生物学理论和行为学报道而进行的一个更为中规中矩的、关于非人类的经验和动机的研究(《兽类的本性》)。后两本书毋宁说是针对宗教哲学中的宇宙论和形而上学方面的,尽管它们几乎都粗略地涉及了我们的生物学本性、以及我们对非人类动物和我们“环境”的对待(尤其参看《如何看待地球》)。有关非人类动物的各种文章收录在《动物和它们的道德身份》中,而关于人类动物的政治生活的文章收录在《政治动物》中。与目前这本书的相关问题有关的其它论文包括:“事实与价值之间没有断裂”,载于《亚里士多德学会增补卷》1980年第54期,第245页以下;“性别本体论与群婚”,载于《哲学》,1983年第58期,第215至227页;“奥韦尔与反实在论者”,载于《哲学》,1992年第67期,第141至154页;“波基斯页岩具有道德含义吗?”,载于《调查》,1993年第36期,第357至380页;“自然之善与道德美”,载于D. 诺尔斯(D. Knowles)和J. 斯科鲁普斯基(J. Skorupski)编的《美德与口味:纪念弗林特·希尔(Flint Schier)政治学、伦理学以及美学论文集》(Blackwell: Oxford, 1993年),第83至97页;“工具、机器以及奇迹”,载于罗杰·弗洛斯(Roger Fellows)编《哲学与技术》(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995年),第159—87页;“环境伦理学”,载于彼得·伯恩(Peter Byrne)和莱斯利·霍登(Leslie Houlden)编的《神学百科全书指南》(Routledge: London, 1995年),第843—70页;“客观价值,终极因”,载于《分析哲学电子刊物》,1995年第3期,第65—78页(<http://www.phil.indiana.edu/ejap/>);“生态学与对自然的改造”,载于《绿色和平主义者的神学》,1995年第3期,第28—46页;“身份与契约社会:非人类的维度”,载于《印度国家地理学期刊》,1995年第41期,第225—30页;“自然的完整与生物技术”,载

xiv

于杰奎琳 A. 莱恩(Jacqueline A. Laing)和大卫 S. 奥德伯格(David S. Oderberg)编的《人类生活》(Macmillan: London, 1997 年), 第 209—24 页;“柏拉图主义与上帝的位置”, 载于蒂姆·查佩尔(Tim Chappell)编的《环境保护主义哲学》(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Edinburgh, 1997 年), 第 19—37 页;“客观主义与可能选择”, 载于 E. 莫舍尔(E. Morscher)、O. 诺伊迈尔(O. Neumaier)和 P. 西蒙斯(P. Simons)编的《烦乱世界中的应用伦理学》(Kluwer: Dordrecht, Boston and London, 1998 年), 第 28—94 页;“泛神论”, 载于大卫 E. 科珀(David E. Cooper)和乔伊 A. 帕尔默(Joy A. Palmer)编的《环境的精神》(Routledge: London, 1998 年), 第 42—56 页;“自然是上帝的意志吗?”, 载于安德鲁·林泽(Andrew Linzey)和多罗西·山本(Dorothy Yamamoto)编的《基督教中的动物》(SCM Press: London, 1998 年), 第 123—36 页;“理解动物”, 载于迈克尔·托拜厄斯(Michael Tobias)和凯特·索利斯提·马特洛恩(Kate Solisti Mattelon 编的《与动物的血亲关系》(Beyond Words Publishing: Hillsborough, Oreg, 1998 年), 第 99—111 页;“危险的保守派: 对丹尼尔·东布罗夫斯基(Daniel Dombrowski)的回应”, 载于《索非亚》, 第 37 期, 1998 年, 第 44—69 页;以及“对动物的得体行为: 一个传统的看法”(“Conducta decente hacia los animals: un enfoque tradicional”), 载于《定理》(Teorema)第 18 期第 3 卷, 1999 年, 第 61—83 页。

这些文章和其它的文章已经在英国、美国、印度和荷兰的一些会议上向学生和哲学学会宣读过。第六章“善的目的”的早期版本是为了 1998 年在班杰加尼(Panchgani)举行的英国—印度宴会而编写的, 它发表在《世界基督教研究》1998 年第 4 期的第 228—44 页。一个简短的文章“对达尔文的解构”最初是在耶鲁大学的伦理学会议上发表的, 由罗蒙及里特费尔德(Rowman and Littlefield)公司出版在对那次会议的记录中。它也被用做 1999 年春在杜伦大学(Durham University)的理查德森讲座的基础以及本书的主要部分。本书的全部初稿是在杜伦大学神学系做阿兰·理查德森研究员的那一段快乐时期里完成的。我非常感谢理查德森委员会, 感谢神学系以及范米德尔特学院, 感谢它们令我有机会全身心地(或者说依照能够给出的合理安排而尽可能全身心地)投入到一个单一的计划中, 并且有机会进入大学的各类图书馆。我还要感谢艺术与人文研究委员会以及利物浦大学, 它们合起来给了我整整一年的休假期(其中有一部分时间是在杜伦度过的)。吉莲(Gillian)和维里蒂(Verity)允许我在身体上也在精神上开小差, 尽管这给他们带来了额外的负担; 吉莲、塞缪尔(Samuel)和亚历山德拉(Alexandra)提供

了来自于他们自己专业知识领域的评论和信息。

其他的哲学家、神学家和社会学家们在多年里通过他们的文章以及电子邮件或者口头的言词而影响了我,尤其是乔治·贝克莱(George Berkeley), G.K.切斯特顿(G. K. Chesterton), 韦尔纳德·埃勒(Vernard Eller), 马歇尔·马西(Marshall Massey), 玛丽·米利奇 Mary Midgley, 西蒙·康韦·莫里斯(Simon Conway Morris), 奥利弗·多诺万(Oliver O'Donovan)以及普罗提诺(Plotinus)。当然还有许多其他人,他们中的大多数可能不愿意提起我已经决定从他们那里学习的东西!许多人的智慧我现在还在怀念,这些人中有我的堂兄埃尔斯米尔(Ellesmere)的大卫·菲利普斯(David Phillips),以及我的朋友弗林特·希尔(Flint Schier),希拉里·托兰斯(Hilary Torrance)以及迈克尔·瓦齐(Michael Vasey)。最后,我还想要感谢罗宾·吉尔以及剑桥大学出版社,感谢他们鼓励我承担并完成了如此庞大的一个计划。

目 录



总 序	(1)
作者序	(1)
导 论	(1)
第一章 达尔文理论的发展	(8)
第一节 相同与差异	(8)
第二节 查尔斯·巴比奇与灾变	(15)
第三节 形式因与终极因	(19)
第四节 达尔文对物种的破坏	(22)
第五节 达尔文的早期批评者	(25)
第六节 孟德尔式的综合	(34)
第二章 道德与形而上学假定	(52)
第一节 意识形态与真理	(52)
第二节 美德与高尚	(56)
第三节 文明与罪恶	(62)
第四节 形而上学与知识论	(66)
第五节 自然之恶与美德	(74)
第三章 努力在自然中生存	(83)
第一节 自然的平衡	(83)
第二节 人类具有一个宇宙使命吗?	(91)
第三节 物质世界中的形而上学自由	(99)
第四节 个体与生命的游戏	(107)
第四章 关于罪恶的生物学	(123)
第一节 作为不公平的正义	(123)
第二节 在动物及人类的世界中徘徊	(132)

第三节	女人、男人和原始人	(139)
第四节	自私、自利、家庭纽带与帝国	(149)
第五章	人类的同一性	(164)
第一节	自然种类	(164)
第二节	人类尊严与人类本性	(169)
第三节	推理与道德判断	(173)
第四节	美、浪漫与婴童	(182)
第五节	多个心灵与单一智能	(188)
第六节	实体、属性与克隆	(195)
第六章	善的目的	(213)
第一节	自然之善以及道德美德	(213)
第二节	对“无用性”的达尔文使用	(216)
第三节	对共同善的漠视	(220)
第七章	人性的目的	(228)
第一节	快乐原则	(228)
第二节	工程伦理学	(232)
第三节	身体的拥挤	(239)
第四节	“肆虐的灵长类症”	(242)
第八章	与所有生物的立约	(250)
第一节	从起点开始	(250)
第二节	立约中的协议	(255)
第三节	“万物皆为上帝之爱”	(260)
第九章	结语：宇宙及彼岸	(266)
第一节	开放的宇宙与封闭的宇宙	(266)
第二节	柏拉图的构想	(268)
第三节	作为一座桥的世界	(273)
第四节	生活在上帝创造的世界中	(275)
索 引		(283)

导 论

1



基督教人类学家们曾经信奉一条公理(也就是基督教对人类本性进行推理的公理):即,人类是特殊种类的动物,是处于“单纯的生物生命”和“单纯的天使生命或智力生命”之结合点的“精神化的两栖类”。曾经也被当做公理的是:人类对于上帝而言是尤其重要的,并且他们在这个世界上的出现是特定创造的结果(尽管其发生并非像没有想象力的《创世记》读者所可能料想的那样^[1])。许多基督教思想家还非常强调“自然法”,即“大自然教给所有造物”的东西,并把它当做是道德探究的基础。所有这些观点都因为最近的生物学理论和观察而遭到质疑。可能它们中的一些以及某些相关的概念(比如物种实在论)必须被抛弃;而其它的只是需要被重新阐述,还有一小部分仅仅需要对照我们的时代错误而得到重新强调。

有一些作者提出说这些看法都是不正确的:“科学”与“宗教”据说具有完全不同的研究领域、并且以完全不同的规则来运作。因此他们说,没有什么关于我们的生物学历史和本性的东西是与任何“宗教”主张具有什么关联的:科学处理的是“事实”而宗教处理的只是“价值”。这个说法不是不合理的,尽管我相信它是错误的;但是如果存在这样的区分,那么它本身就要求对传统的基督教论述给出一个严格重述。或许“宗教”正是马克思所暗示的“人类鸦片剂,是一个无情世界的核心”^[2]。它刻画了一个可能的未来,而不是一个真实的过去。做出这个区分的人常常将之与另一个非常不同的区分相混淆:即,“科学”的追问没有限度,它不把任何解释看做是完满的,并且不把任何的东西仅仅当做是“权威”;而“宗教”可以只是一个绝对信仰的问题,它依赖于被奉为神圣的文本和人物而存在^[3]。我的个人经验是:科学家像任何人一样固执于他们的信念,而且同行评议以及学术竞争的机制常常使得对基本原理的质疑变得困难^[4]。根据我的经验,“信徒们”和学院里的神学家们并没有更不情愿让他们的信念以及预想的假定接受批判性质询——这不是说任何人都是热衷于这么做的。

2

3 传统基督教的公理以及现代生物科学所提出的问题不仅对于基督教界来说是重要的。所有的亚伯拉罕式信仰^[5]都具有非常相似的关于我们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的概念。确实,很难发现有什么传统,在其中与这些公理类似的东西是没有被断言的。在一些古老的宗教中,非人类的动物也是精神世界的居民,而人类恰好同样不是什么特别的东西,尽管可能是一个特殊的族类。在印度宗教里,世袭阶级和礼拜式的区别在某种程度上比任何物种上的差异都更为重要。在佛教中,人类的世界不过是六个不同存在界的一种(其它界是动物界、神界、魔界、饿鬼界、地狱界),而启示就在于认识到我们与暂时背负的任何形式的不同:一切形式在意义上都是虚空。但是在通常的实践中,所有这些观点都让步于同样的三个公理:作为人类,我们不仅是在吃、喝、交配和睡觉——我们还在梦想、思考、崇拜和追求;我们作为这般人类的事实赋予了我们与宇宙本体的一个特殊关系;我们如何行动与事物通常如何行动之间具有某种关联。甚至是那些促使我们超越并矫正自然的信条也大致洞察到了一个更好的方式,这个方式要求我们把某些判断当做仅仅是假定的。即使是那些极力寻求对抗传统的生物学家也常常发现这难以改变。自然是某种我们既违抗又遵循的东西,而“人类的本性”要求我们生存在具有其它意义的世界中,而不是仅仅生存在生物的世界中。如果不是这样,我们又究竟怎样可以阐释现代的生物理论呢?如切斯特顿观察到的,只有人类真正注意到了他们与它的相似,并且注意到甚至在相似之中他们又是如何地具有不同。“鱼并不探索空气流中鱼骨的模式;大象和鹈鹕也不比较骨骼”^[6]。即使是那些坚持认为人类不过是动物的另一变体的生物学家也发现,有理由以他们将不会那样去利用其他人类的方式来利用非人类的生物^[7]。我不是说他们这么做是正当的。

4 因此,关于我们的历史和本性的问题不只是一个狭隘的兴趣。我们怎样才可以保持迄今为止支撑着我们所有人的观念呢,或者说我们可以保持吗?当我们在理解自己的时候,我们怎样才可以让自己适应那些最好的科学努力已经认可了的理论呢?并且,如果我们不可以,接着会发生什么呢?尤其是,对于我们针对它(不管是人类还是非人类)的行为以及我们对未来的计划而言,会发生什么呢?特别是,进化论又会带来怎样的重要影响呢?

1818年至1873年的剑桥大学地质学教授亚当·西季威克(Adam Sedgwick)认为,查尔斯·达尔文“通过自然选择而进化”的理论是一个建立在错误基础之上的危险构想。在他1860年对《旁观者》(*Spectator*)的评论中,他

表达了他

对这个理论的深刻厌恶;因为它是坚定的物质主义;因为它已经背弃了归纳的途径,而归纳是导向物理真理的惟一途径;因为它彻底地批判终极原因,并且因此在它的支持者那里表达了腐化的见解。腐化一词我指的是缺乏理解道德根据的力量能力,该能力依赖于我们本性中的最高机能而存在。是什么东西给了我们以关于正当与错误的判断力,以及关于法律、义务、原因与后果的判断力?是什么东西使得我们能够在好的归纳证据之上建构正确的理论?这些理论使得我们不论是在物质还是道德的世界中都能够将过去与当前连接在一起。是什么东西使得我们能够期待未来、能够依照未来的善(good)而明智地行动、能够相信未来的状态、认识上帝的存在?……通过只是专注于物质的自然,一个人可能会轻易就让他判断力受到迷惑;……因为过长时间地进行持续而排它性的物质研究,他可能变得如此呆板以至于丧失了对道德真理的喜好、以及当他理解了道德真理时的快活。^[8]

西季威克看到了一个真正的困难,一个真正的威胁,并且因此抵制该理论。其他人曾经相信,我们能够认可该理论并且仍然接受旧有的人性理论所需要的一切东西(不管这些东西有多少)。正如我已经表明的,少数人曾经认为,我们应该只是维持“科学王国”与“宗教王国”的分离——一个阿奎那在几世纪前所谴责的信条(谴责以布拉班特的西格尔[Siger of Brabant]的两个真理理论的形式进行)^[9]。按照那种描述,期望“宗教”或者“道德”真理与“科学”真理相符是不切实际的,就像批评“战士公主西娜^①”明显具有时代错误、并且在物理上不可行那样是不切实际的(不管是科学还是宗教将会被比做是西娜)^[10]。我自己的怀疑是,“多真理”学说实际上恰恰是亚伯拉罕主义者曾经一直在拒斥的多神论:关于我们的信仰与信念,最终的主张只会有一个。但是不管智力上或者心理上的最后解决会是什么,至少这个问题必须被提出:依照生物学而得以说明的智能现在可以在多大程度上是人类的、宗教的、基督教的?相反,有多少的生物学理论、观察和经验是我们可以恰当地接受的呢?

显然,那个问题震惊了一些人,被他们看做是令人不快的。他们说,我

① 中古世纪一位骁勇善的女英雄——译注。

们确实对真理有一个义务,它超越了任何其它的伦理要求或者宗教要求。确实,我们必须现在就知道,“科学”不可以被停止或者被压制,并且科学不应该接受关于任何神圣文本的权威性的假定。我们必须“让人类的自然史摆脱圣经,并且把二者各自放置到它们自己的基础之上,这个基础仍然可以是互不冲突和干扰的”^[11]。但是值得回忆一下的是乔赛亚·诺特(Josiah Nott)在他“关于黑入学(niggerology)的讲座”中所要求的東西:宣扬曾经存在许多不同的人类物种、并且它们并不必然相似或者相互同情的权利。人们显然具有一个传播他们想要叙述的任何传说的权利吗,并且除了“对于真理”的义务之外显然就不存在其它义务了吗?通向真理的道路显然只有一条吗,并且为了获得它我们必须抛弃一切其它东西吗?那些抛弃了陈旧权威的人们显然只是把他们的思想归功于真理而不是别的吗?甚至,显然所有的真理都应该违背父母们的愿望而作为一個课程教授给孩子,并且不考虑这样的教授所具有的后果吗?相反,甚至“伟大的科学家”(更别说普通人了)不是也显然常常被偏见所推动,并且通常会更多地关注更陈旧而自由的传统吗?如果我们假定上帝就是真理所在,那么我们对真理的献身就会有意义。但是,为什么我们应该把自己奉献于明显地不是神的真理呢?

我希望多数的推论将会与所有的人类智能相关。但也可能正确的是,基督教传统允许一个深层问题的存在。基督教的多数思想家大概都遵循了希腊人和希伯来人的先例,假定说基督揭示了我们在内心最深处已经知道的东西。它被称为逻各斯(logos),因为我们是通过它而进行推理(logikoi)的^[12]。至少,上帝的新指令是和人类在对自然和社会的反思中所揭示的指令一致的。如果生物学理论现在对常识提出了质疑,那么它也对基督教界提出了质疑。但是有些神学家已经接受了这个困难的暗示:即,所有仅仅属于人类的思想都是罪恶:“自然宗教”意味着对恶魔的崇拜,世俗的德性不过是辉煌的堕落,并且基督教的启示是,我们过去一直都是错误的。依照这些词语(不管对它们的阐释多么困难,更别说面对它们),一个可靠的、与常识相矛盾的生物学观点可能会荒谬地证实了基督教的见解——当然,除非那个“可靠的生物学”在不信神的人看来就像“可靠的宗教”一样是不可能的。在许多传统中,上帝和自然有时候几乎就是同一件事。在其它的传统中,尤其是在基督教的教派中,它们几乎是相互对立的事情。对那个对立的模糊反思看起来甚至萦绕在一些无神论的生物学家心里,他们以更高、或者至少更友善的价值的名义谈论着与“自私的基因”的对抗(而没有解释这些价值

是从哪里来的,也没有解释我们可能是多么希望获得胜利)^[13]。

甚至从摩尼教的故事中也可以认识到一个真理^[14]——但是,对于那些相信自己被一个神独一无二地启示、并且对任何其他他人没什么可说的人而言,奥古斯汀很早以前就给出了一个简单的回答。他们必须承认,至少他们关于基本原理的知识是归于人类的,因此他们关于启示性经文的知识也是如此。如果事实与价值真的是不可思议地不同的,那么我们就永远也无法发现价值,“如果上帝不在自然之中,那么他也不在你心中”,正如普罗提诺警告那些自认为超越了所有自然事物的人那样^[15]。相反,我们无法珍视我们的本性使得我们无法得到的东西,我们无法给出什么价值。如果我们不能明智地信赖我们自己,那么我们就甚至无法信赖我们自己对可信赖之物的最佳设想。如果我们可以将某物确认为比任何普通的人类声音都值得更多的信赖,那么我们就无法同时假定说我们完全是乖佞的。最终(就目前而言),任何假定的、真的不具有价值的事实都将不值得相信。

7

简言之,我们不可能明智地采纳一个使得我们永远无法具有智力或道德的德性来发现或认识其真理的理论。任何关于“彻底堕落”的学说(不管有时候它看起来是多么有道理)都暗示说我们无法认识其真理。由此推出,上帝不可能留下他自己一人而没有见证者,尽管见证者常常心神烦扰或者心中混乱。这还推出这一点(因此我想要指出):一个严格的达尔文式生物学不可能被明智地看做是真理。如果它是,那么我们就不能具有发现它的智慧,如果我们有,我们也不能具有承认它的义务。

我们面临的问题是发现或者确定我们是什么,以及我们为了什么而存在。传统的信仰者——这些人中包括我自己——假定说这些问题具有答案,并且认为可以通过对经文上帝的话、以及这个世界进行虔诚的分析而发现它们。更不具传统色彩的信仰者——他们反对那些常常被教授为真理的荒唐事例——相信答案不是我们可以发现的,而毋宁说是由我们决定的。(对于他们来说)答案不是关于我们的当前世界的,而是关于将要到来的世界,并且它的到来依赖于人类的进取心。人性是一座桥,连接着冷漠生物学之下的无意义世界与未来——仁慈地设计的快乐世界。我自己对人类在没有帮助的情况下将会创造的那种世界不是那么乐观,但是我也比那些保守的信奉者们更少被当前的秩序所束缚。恰好是因为我认为我们的本性是不完美的,所以我不信任那些将重新改造它的人们的计划。相反,因为我偶然间领略到了被救赎的人性,所以我能够相信,我们并非被永远限制在这世界

8

的范围之内。

注 释

- [1] “基础主义的根本错误是希伯来米德拉西主义者(《米德拉西》:midrashim,犹太人对希伯来《圣经》的讲解布道书,编纂于公元400年到1200年之间,根据对《圣经》字句的评注、寓言以及犹太教法典中的传说而写成——译注)和教会神父都不会犯下的一些错误:这个错误拒绝承认圣经中陈述的不同风格与流派,因此拒绝认识这一点——犹太人与基督徒信仰共同归于圣经的神启真理以许多形式为我们所知晓,而这些形式中有一些在本质上是符号性的”,Robert Murray, *The Cosmic Covenant*, Sheed & Ward: London, 1992, p.18。
- [2] Karl Marx,见他的 *Criticism of Hegel's Philosophy of Right*, Annette Jolin 和 Joseph O' Malley 译,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997 年;要点不在于说宗教是一种错觉,而是说它是一个梦境。不幸的是人类的梦境习惯于以我们不愿意看到的方式变成现实。
- [3] 比如, Steve Jones 在 *In the Blood: God, genes and destiny* (HarperCollins: London, 1996)第17页中给出了这个主张。
- [4] 比如,下面这些观点被认为是公理:所有的知识要么是好的,要么至少是中立的,而只有对它的使用(这一点是某个其他人的错误)才会是坏的;所有的知识必须建立在可重复的实验基础之上,并且不需要什么特别的美德来完成或者理解它;人类知识的增长足以为任何数量的、单纯动物的苦难给出辩护;任何公众异议的信号不过是表明,“公众”需要被更好地在科学价值方面得到教育。这些主张都没有让我觉得是显而易见的。
- [5] 这包括希伯来犹太教,各种的基督教教派,以及伊斯兰教:它们都把自己的起源追溯到亚伯拉罕的历史事迹,并且广义地说都属于伦理一神论。我不想要援引作为“犹太-基督传统”的凯米拉怪兽(chimera:狮头、羊身、蛇尾,希腊神话中的怪物——译注)。见 W. Cantwell Smith, *The Meaning and End of Religion*, SPCK: London, 1978, 1962年初版。
- [6] G. K. Chesterton, *The Everlasting Man*, Hodder & Stoughton: London, 1925, p.307.
- [7] 公平起见,最好加上一点,切斯特顿(Chesterton)自己完全不赞同活体解剖,参见“Christmas”, in *All Things Considered*, Methuen: London, 1908。
- [8] Adam Sedgwick, “Objection to Mr Darwin's Theory of the Origin of Species”(1860年4月7日);重印在 David L. Hull 编的 *Darwin and his Critics*,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hicago and London, 1983, pp.159-166,尤其是第164—165页。
- [9] 按照切斯特顿的描述,正是这一点最后激起了阿奎那愤怒的大爆发,见 *St Thomas Aquinas*, Methuen: London, 1933,第106页以下。因为切斯特顿现在常常被设想为

曾经“不过是一个新闻记者”，因此值得补充的是，艾蒂安·吉尔松(Etienne Gilson)发现，可以合理地说，这是一本曾经写过的关于阿奎那的最好书籍了，M. Ward, *Filbert Keith Chesterton*, Sheed & Ward: London, 1944; 这看起来是一个公平的评论。

- [10] “因为在第谷之前的 300 年，科学与宗教是友好共存的，在这个共存之下科学会被看做仅仅是对‘可能故事’的收集——这些故事本身可以是有趣的，但是要想从它们那里得到什么关于物理世界的真实图景，那就完全不合适的了”，Victor E. Thoren, *The Lord of Uraniberg: a biography of Tycho Brah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1990, p.275, after Edward Grant, “Late Medieval Thought, Copernicus and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23. 1962, pp.197-220.
- [11] Josiah Nott, 被 Stephen Jay Gould 从 W. Stanton 的 *The Leopard's Spot*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hicago, 1960, p.119) 中引用到了他的书 *The Mismeasure of Man* (W. W. Norton & CO.: New York, 1981) 第 70 页中。
- [12] 这个格言得自于 Origen, 引用在 M. F. Wiles 的 *The Spiritual Gospel* 中,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960, p.93。
- [13] 要想看到恰当的尖刻回应，参见 S. A. Barnett, *Biology and Freedom*,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988, p.136ff.
- [14] 摩尼教主义是一组精选的、有意识地被设计的宗教之一：他的创始人摩尼(Mani)假定，我们当前的经验世界是由一对神中的一个创造的，并且另一个神负责我们对真正德性的获取，这是我们逃脱苦难的惟一希望所在。David Lindsay 的 *Voyage to Arcturus* (Gollancz: London, 1965, 初版 1920 年) 是对这一体系的杰出文学说明，并且这本书受到了当代生物学理论的影响。
- [15] Plotinus, *Enneads*, II.9.16, pp.26-28; 正被讨论的章节被普罗提诺(Plotinus)的追随者波菲利(Porphyry)命名为“Against the Gnostics”。我使用的是 A. H. Armstrong 的译本 *Plotinus*, 第 1 至 7 卷, Loeb Classical Library, Heinemann: London, 1966-1988。